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通过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经友好协商，公司与沙迦投资发展局香港全资子公司沙迦投资发展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沙迦投资发展局”）就双方成立合资公司达成合作意见。双方拟在中国上海投资设立大健康实业发展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，具体名称以届时工商登记为准）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,000万元，公司出资6,500万元，占合资公司65%股份，沙迦投资发展局出资3,500万元，占合资公司35%股份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《海南椰岛对外投资公告》（2021-046号公告）。

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0 日